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权益归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已于2019年9月10日届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确定了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权益归属并将股票归属至持有人个人账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4日、2017年10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5日、2017年10月11日以及2018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9月10日，公司完成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

购买，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买公司股票合计 235,200 股，占彼时公司总股本的 0.01058%（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0.00854%），成交总金额为 1,569,618 元，成交均价 6.674 元/股。（注：以上成交总金额、成交均价均不包括交易佣金等费用。）参加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人员共 6 名，分别为董事长、总经理王恕慧，原副总经理黄强（已离职），副总经理苏亮瑜，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工董事吴勇高，首席风险官陈同合，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蒙小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期满，存续期为锁定期结束后 6 个月，即 2020 年 3 月 10 日届满，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

二、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权益归属

根据《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方案》相关规定，在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公司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清算分配方案》，并向中登公司提出申请，在缴纳相关税费后，将股票归属至计划持有人个人账户。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已将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股票全部归属至前述 6 名持有人个人账户（非交易过户），过户股份数量合计 235,2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0854%。

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实施已遵守持股计划草案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9日